

#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 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

#### 核查意见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作为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雪制药”或“公司”）2015年向原股东配售股票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募集资金使用等有关规定，对香雪制药2017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853号文《关于核准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配股的批复》核准，公司向原股东配售人民币普通股152,871,998股，本次配股共认购151,903,006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10.46元，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1,588,905,442.76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合计31,251,903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557,653,539.76元。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验确认，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5）第711285号《验资报告》。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配股募集资金累计已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为155,765.35万元，配股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1,175.32万元，系募集资金专户产生的利息收入。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建立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最大限度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超募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并结合公司生产经

营需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严格的审批制度，便于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以保证募集资金专款专用。

2015年6月30日，香雪制药会同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金中环支行和中国民生银行广州分行分别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共同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进行监管。

## （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执行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在银行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行	账号	金额（元）
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81109 0101 36000 14251	11,753,157.29
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金中环支行	0209 0021 3210 802	0
3	中国民生银行广州分行	694382532	0
合计			<b>11,753,157.29</b>

## 三、2017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配股募集资金已使用155,765.35万元，募集资金使用按相关的审批程序支付。明细如下表所示：

附表：

## 2015 年配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55,765.35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5,765.35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b>承诺投资项目</b>											
偿还银行贷款	否	60,000	60,000	0	60,000	100%	2015 年 07 月 01 日	-	-	是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95,765.35	95,765.35	0	95,765.35	100%	2016 年 04 月 21 日	-	-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55,765.35	155,765.35	0	155,765.35	--	--			--	--
<b>超募资金投向</b>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合计	--	155,765.35	155,765.35	0	155,765.35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 **四、保荐机构主要核查工作**

报告期内，保荐代表人通过访谈沟通、审阅相关资料、现场检查等多种方式，对香雪制药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核查内容包括：查阅了香雪制药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对账单、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公告和支持文件等资料，并与香雪制药中、高层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就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沟通交流等。

####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香雪制药建立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履行了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占用、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予他人等法律法规所禁止的情形。香雪制药2017年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情况与已披露情况一致，保荐机构对香雪制药2017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_\_\_\_\_          \_\_\_\_\_  
谭永丰                                  李 波

保荐机构：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3月30日